附件 5

编号：20□□-□□

电网建设项目竣工环保

验收鉴定表

项 目 名 称：500千伏王店～汾湖Ⅱ线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

建 设 单 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盖章）

验收主持单位：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盖章）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项目名称	500千伏王店～汾湖Ⅱ线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		
项目建设时间	2011年9月 ～2014年10月	建设地点	嘉兴市
项目建设内容	(1) 500kV汾湖变扩建间隔工程。已建主变容量2×750MVA+1×1000MVA、60Mvar低压电抗器6组，本期扩建2组60Mvar低压电抗器、1个500kV间隔，对现有汾湖变第5、6串间隔进行调整并对部分设备进行更换。汾湖变围墙内占地7.05hm²；本期扩建间隔占地0.5 hm²，在站内预留位置上扩建，不新增用地。 (2) 500kV王店变改建工程。已建主变容量3×750MVA、60Mvar低压电抗器6组，本期更换1组500kV出线接地刀为特殊地刀。王店变围墙内占地7.98hm²；本期扩建间隔占地0.06hm²，在站内预留位置上扩建，不新增征地。 (3) 500kV汾店5441线路改造工程。改造线路全长30.311km，全线双回路建设，塔基76基。 (4) 500kV汾王5439线改造线路，改造线路2.91km，全线双回路建设，利用原有杆塔。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单位及文号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浙环辐[2010]39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工程变动情况	无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2010年，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环评报告，浙江省环境保护厅于2010年9月7日对该工程环评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浙环辐[2010]39号”。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及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各监测点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达标。工程建设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生态环境调查情况	工程建设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生态恢复良好。
公众参与	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实际完成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533 万
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环境保护手续完备；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结果达标；开展了环境监理工作；采取了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并进行了项目信息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结论可信。 验收组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存在问题及后续要求	建议运行管理单位做好工程运行期监测及巡查，加强运行期环境安全管理、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工作。
资料目录	1.《500 千伏王店～汾湖Ⅱ线增容改造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2.《王店-汾湖Ⅱ回 500kV 增容改造工程环境保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王店~1分15日

技术专家签字：	[illegible]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代表签字：	赵爱世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秦雯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陈玫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illegible]
建设管理单位（部门）代表签字：	戴[illegible]	运行管理单位代表签字：	[illegible]
验收主持单位代表签字：	高[illegible]莲		